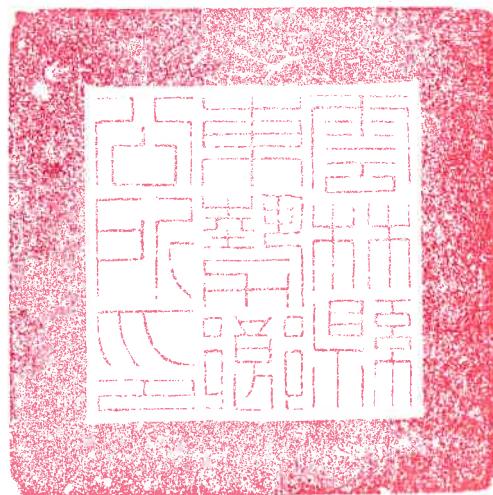


雲林縣東勢鄉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28日
發文字號：東鄉民字第1120300281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修正「雲林縣東勢鄉民代表會組織自治條例」第五條、第十二條、第十四條、第十六條、第二十一條、第二十七條及增訂第二十七條之一。

依據：雲林縣東勢鄉民代表會112年12月18日東鄉代議字第1120100109號函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「雲林縣東勢鄉民代表會組織自治條例」部分條文修正總說明、修正條文對照表及修正條文。
- 二、本修正條文自公布日起施行。

鄉長張健福